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防部軍備局規格鑑測中心兵器試驗場 函

地址：宜蘭大福郵政90502-1號信箱

聯絡方式：藍永慶 (03)9301734#145

受文者：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備兵測試字第1080000167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對海(空)實彈射擊報告單，紙本，1，頁。

主旨：檢送本場108年7月份對海(空)實彈射擊報告單乙份，請查照。

說明：依國軍實彈射擊通報作業程序及彈藥處理要點辦理。

正本：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國防部電訊發展室、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國防部海軍司令部、國防部空軍司令部、空軍作戰指揮部、陸軍後勤指揮部、國防部後備指揮部、國防部憲兵指揮部、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交通部民航局飛航服務總台、交通部航政司、交通部航港局、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內政部警政署宜蘭縣警察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高雄市政府海洋局、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台北營運處基隆營運中心作業股、臺灣區漁業廣播電台、交通部觀光局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大里管理站、蘇澳區漁會、頭城區漁會

副本：

主 任 謝 文 吉
陸軍兵工中校

每洋委員會海巡署 108/06/24



1080014314

裝

訂

線

100

國防部軍備局規格鑑測中心兵器試驗場對海（空）實彈射擊報告單

分送單位（機關）		射擊單位	射擊目的	測試			
編號	單位						
1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射擊時間	射擊彈數	依計畫執行			
2	交通部民航局飛航服務總台						
3	交通部航政司						
4	交通部航港局						
5	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						
6	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						
7	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						
8	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						
9	內政部警政署	射擊地點	危險區域中心點	S: 121°52', 24°45' (經緯度 WGS-84)			
10	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	最大彈道高度 (MSL)	涵蓋危險區域最小半徑	6NM			
11	內政部警政署宜蘭縣警察局						
12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1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						
14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						
15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						
16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						
17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						
18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						
1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20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2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台北營運處基隆營運中心作業股						
22	臺灣區漁業廣播電台						
23	大里管理站						
24	蘇澳區漁會						
25	頭城區漁會						
26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27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28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29	國防部後備指揮部						
30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31	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32	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				敬致	部隊長	
33	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				聯絡人：藍永慶上士 代理人：蘇文堂士官長 電話：軍用 808467；自動：(03) 9301734、9306873		
34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備註	一、請漁業廣播電台於本場射擊時間內每日定時廣播，以維護海上作業船隻安全。	
35	國防部空軍作戰指揮部					二、請基隆海岸電台依據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國際公約(簡稱 GMDSS 公約)相關規定於本場射擊時間內每日定時廣播並發送航行安全警告電傳信文。	
36	國防部陸軍後勤指揮部					三、各單位如有飛行器欲通過靶區上空，請飛航管制台先行電話告知通過時間，本場配合暫停射擊。	
						四、危險區域等資料填寫方式依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服務總台 95 年 4 月 25 日航業四字第 09500044950 號函辦理。	

海巡署轉發射擊通報
(108)署巡勤射字第 093 號